

通識

開南管理學院 九十五年第二學期

通識教育中心科目教學計劃表

科目代碼	科目名稱	授課教師	修別	開課年級	學分數	每週時數
	危機管理	曹瑞泰	<input type="checkbox"/> 必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選修	開放選修	2	2
	英文：Crisis Management	先修課程				
教學目標與內容	教學目標： 1. 認識危機管理的理論基礎與研究途徑。 2. 運用危機預防、處理與解決等危機管理方法與策略，強化自我危機管理能量，對應未來競爭激烈的職場與人生。 教學內容： 1. 危機管理學科的發展與理論基礎，2. 危機管理—建構自我管理系統與組織管理系統，強化危機對應實力，3. 危機預防、處理與解決的方法與步驟，4. 人生發展規劃與危機處理。					
實施方法	演習法、問答法、解說法；主要進行互動式情境教學，並視學生表現進行調整。另外製作或採用多媒體之教材等以為有效之教學輔助工具，以及以個案分析進行演練等。					
評量方式	2. 個案分析實習報告30% 3. 平常分數（作業+學習態度+出席等）40%					
授課使用及參考書籍	1. 自編教材、2. 曹瑞泰著《化危機為利機—成功的菁英之學》，文英堂。 1. 詹中原著《危機管理—理論架構》，聯經出版。 2. 邱強口述，張慧英撰述：《危機處理聖經》，台北：天下遠見，2003年6月。等中英日圖書資料（課堂說明）					
科目簡介(可含大綱及教學進度)：	教學進度：					
第一週：授課大綱、課程規定，學習分組	第二週：何謂危機					
第三週：危機管理的要義	第四週：危機管理與經營					
第五週：危機預防（一）	第六週：危機預防（二）					
第七週：自我解析與評估（一）	第八週：自我解析與評估（二）					
第九週：危機處理（一）	第十週：自我發展評估（期中報告）					
第十一週：危機處理（二）	第十二週：危機處理（三）					
第十三週：危機解決（一）	第十四週：危機解決（二）					
第十五週：危機解決（三）	第十六週危機經營（一）					
第十七週：危機經營（二）	第十八週：發表對應計畫（期末報告）					
本課程為求理論與實務結合，安排進行台灣或日本等之參訪與實務研習)						
說明：1. 授課教師於學期前填寫本表，經課程委員會審核後，影印分送給教師所屬課程委員會召集人，授課班級所屬系、所及教務處課務組；並於開始上課時，將本內容向學生說明。 2. 本表於91.4.23第四次校課程委員會討論通過。						

課程委員會召集人：

通識中心
主任李汾陽

授課教師：曹瑞泰

曹瑞泰
2006
2/20課務組
95.3.24
收文章